

家庭教育法则 - 识才、量才和用才

家庭教育的最高宗旨是最大程度地发挥孩子的特长和潜力，要因才施教。

因材施教的第一步是如何识才。

坦率而言，它需要父母的大量付出和努力。“培养孩子从零岁做起”是不错的，但是要父母从孩子的零岁做起，认真地观察和仔细地研究孩子。孩子认识世界，父母认识孩子。从孩子在一件件小事上自然流露出的天赋和个性中，了解到孩子的特征和习性；在孩子与同龄孩子的互动和群体中担当的角色，投影出孩子以后可能的发展趋势。在生活中，了解孩子是内向还是外向，是思维型还是奔放型，性格是独立还是比较依赖。这些不同的性格没有好坏之分，关键是以后父母如何因势利导，尽情地发挥。

在孩子的启蒙阶段，鼓励孩子对各种事物多加做尝试，但不要施加压力。目的不是要孩子在哪一方面迅速地突出出来，而是进一步捉摸孩子在不同方面的兴趣和特长。

因材施教最关键的是如何正确地认识孩子的才干、特点、潜能和弱处。只有做到这一点，以后才可以做到知己知彼、百战不殆。父母要做孩子的伯乐，孩子才会成为父母的千里马。

因材施教的第二步是如何量才。量才时要多做横向比较，要用大尺度，从全国、全省、全县或全校的角度去衡量孩子。了解孩子在各个宏观尺度下，在正态（群体）分布中所处的位置，并研究这部分孩子在不同条件下的成败的实例做为参照。

用才时，定大计和施小策，两者并进。在施小策时，可以利用孩子某个小特长，在小事情上把它利用和发挥一下。这样的小计巧一可以不费代价地帮孩子建立信心、树立形像，二可以拉近孩子与父母的心理距离。

在定大计时，第一要因地制宜地建立长远切实可行的目标；第二不要人云易云地随大流。要坚持有利长远目标的就做，反之再好也不要心动。因为任何事情都有双重性，往往从别人那里看到的或听到的只是一面之词，如不认真分析、发覆推敲，盲目而趋，可能不得其长反获其短，偏离了自己的方向。

长远目标的实现，可以一步一步的去落实，在每一步要看清得与失对长远目标的影响。具体的可以先立今年的目标，根据今年的目标的实施结果再拟下一年目标。选定目标时尽可能具体量化，定目标的最高境地是找出对长远目标既有必要，而且孩子经过努力后也可以达到的目标。一旦目标定了，要做好针对性地准备，争取全胜。成功了，让孩子真正体会到成功的喜悦，不要再加点小要求，直到踢到铁板为止，那样会挫折孩子的积极性和发展势头。如果失败了，不要指责孩子，但一定要找出原因，同时来个纵向比较，让孩子看到自己的进步和成绩，以励再战。胜负不在一时，世上没有绝对的事，关键在于我们能不能正确地剖析一事物的利和弊，并且灵活地利用和发挥它们。